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 议于2024年3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2024年4月1日以现场结合 视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第三届监事会主席陈契伸先生主持, 应参加表决监事 3名,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表决流程符合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和《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 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的规定,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: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能充分反映公司报告 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、内容和审 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要求。年报编制过程中, 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: 监 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 任何虑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 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 《上纬新材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及《上纬新材 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,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

关规定,认真履行职责。监事会成员出席了本年度内公司召开的监事会,列席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,对公司重大决策和决议的形成、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,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,特别是对公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、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,较好地保障了公司股东权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,促进了公司的规范化运作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 2023 年公司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 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,内部控制总体得到持续有效运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上纬新材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按照《公司法》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编制,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,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结合了当前的国家经济形势、行业现状与公司现有的经营能力,综合考虑了业务发展情况,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数据状况进行了合理预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公司经营现状,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我们同意公司本次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上纬新材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,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,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,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上纬新材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0票弃权,0票反对,0票回避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,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,满足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。因此监事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上纬新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: 3 票赞成, 0 票弃权, 0 票反对, 0 票回避。

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经营为基础,可以有效防范和控制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造成的风险,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。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,建立健全了有效的审批程序和风险控制体系,且相关决策程序和审批流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综上,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上纬新材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0票弃权,0票反对,0票回避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研发楼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拟向正泰启迪(上海)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购买研发楼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和发展的需要,符合公司战略规划,利于扩大研发规模,提升实验室环境及硬件设备,同时可凭借良好的硬件条件吸引到更多优秀高端的研发人才,提升研发实力,开发更多更好的新产品,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形象与知名度。购买标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,交易完成后,有关还贷、资产折旧费用及装修费摊销,预计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,但随着公司规模不断扩大,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上纬新材关于购买资产的公告》

表决结果: 3票赞成, 0票弃权, 0票反对, 0票回避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日